

# 通告

致：香港德明愛樂管樂團團員

1. 鑑於音樂會支出和購買樂譜費用日增，且日常排練之樂器及場租等支出費用亦按年遞增，故 2010 年度之上半年團費需略調整為 HK\$300/半年。
2. 由於配合會計管理制度及減省樂團財務之工作量、現已實施團員自行到協會開戶之中國銀行繳交團費、但仍有某些團員並未配合新方式繳交團費、故現請各團員合作及配合新方式繳交團費。  
中國銀行 A/C No. 012-721-000-35083

## 到開戶銀行繳交團費方法

- 1) 交協會抬頭劃線支票與樂團財務
- 2) 將協會抬頭劃線支票存入中國銀行支票機中 (24 小時服務)
- 3) 將現金存入中國銀行現金機中 (24 小時服務)
- 4) 由網上銀行直接轉到協會中國銀行戶口內
- 5) 由中國銀行櫃位直接存款到協會中國銀行戶口內

以上請緊記取回銀行存款單據並影印副本留底、署名後交樂團財務及取回收據，並請於每期之首月份繳交團費。

(請詳細閱讀團員守則，[協會網:www.hktms.org](http://www.hktms.org) )

**香港德明愛樂協會**

財務/秘書長:林永達

2010 年 1 月 1 日